

# 江门市江海区卫生健康局

---

---

江海卫函〔2021〕 32号

## 关于江门市江海区第十届人大七次会议 江友飞代表意见答复的函

江友飞代表：

您在江门市江海区第十届人大七次会议人大代表提出“希望政府能出台文件，要求对企业员工每年一次强制性体检，政府给予适当补贴”的意见已收悉，经研究讨论，现答复如下：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卫生健康局统一部署下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职业病防治法》，坚持预防为主、防治结合的原则，督促用人单位落实主体责任，不断提升职业健康工作水平，有效预防和控制职业病危害，切实保障劳动者职业健康权益。今年我区出台《健康江海行动（2020-2030年）》，开展重点人群健康促进行动，加强职业健康保护。

为促进用人单位落实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，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管理，我局督促用人单位建立健全职业健康管理制度，建立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档案，根据《职业病防治法》第三十五条规定：“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的劳动者，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国

务院卫生行政部门的规定组织上岗前、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，并将检查结果书面告知劳动者。职业健康检查费用由用人单位承担”，要求企业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的劳动者进行体检。未按照规定组织职业健康检查、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或者未将检查结果书面告知劳动者的企业，根据《职业病防治法》第七十一条规定，由卫生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，给予警告，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。

为保障全体劳动者健康，我局加强职业健康宣传教育，普及常规体检，每年为女职工提供免费的“两病”筛查，每年为公共场所直接向顾客服务的人员提供免费的健康检查，上述健康检查费用全部由政府承担。同时，我局组建健康指导人员队伍，开展职工健康指导和管理工作的，加强员工健康教育和健康管理；以尘肺病为切入点，加大职业病救治救助力度，健全职业病救助保障政策，切实做好职业病人医疗救助和生活的保障工作。

## **二、存在问题**

我区为市辖区，不具有立法权，待国家、省、市相关方案出台，我区将按照统一规定，全面落实好各项职业健康防护政策。

## **三、下一步计划**

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落实健康江海行动，推动以治病为中心向以人民健康为中心转变为主线，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，积极应对江海区职业健康的主要问题，转变职业健康服务模式，把预防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，积极推进职业健康监管工作。加大监督执法检查力度，督促用人单位建立健全职业健

康管理制度，进一步强化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意识。加大宣传力度，切实把职业卫生工作置于人民群众和社会舆论的监督之下，营造全民关注劳动者职业健康良好氛围。

感谢您对我区职业健康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江门市江海区卫生健康局

2021年5月24日

联系人：李锦耀

联系电话：3861387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